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21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83583350327E			所属行业	建筑行业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83583350327E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注册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41号德明国际公寓2单元13层01号房			注册资本	2000万	
办公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41号德明国际公寓2单元13层01号房			办公面积	350 m ²	
企业性质	私营企业			上级母公司名称 (如有)	/	
上市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上市, 代码: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母公司已上市, 代码: _____					
网 址	http://www.gdmc.jd.com/			联系电话	0752-2201398	
传 真	/			联系邮箱	gdmc.jd@163.com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庄力辛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13928323702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毛培俊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13413153336
资质及认证情况	行业资质类别及等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发证日期	2024.8.29	证件编号	D344107368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发证日期	2022.3.9	证件编号	DL34406175



体系认证类别	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丙级、电力行业变配电网丙级、建筑工程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	发证日期	2020.11.24	证件编号	A444009624
	承装类三级、装修类三级、承试类三级	发证日期	2024.3.15	证件编号	6-1-00006-201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23.6.12	证件编号	064-23-Q-1544-R 3-S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23.6.12	证件编号	064-23-E-1545-R 3-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发证日期	2025.5.22	证件编号	064-25-S-1263 -R3-S
	员工总人数: 29 人				
人员情况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1		
		中级职称人员	5		
		初级职称人员	4		
	具备中、高级职称比例		20.70%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南支行			
	开户行地址	惠州市河南岸 21 号小区崇明楼 1 层 10-14 号商场			
财务基本 信息	账号	44224501040003862			
	纳税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额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83583350327E			
	银行授信额度 (如有)				
经营范围	装修装饰工程;承装、承修、承试受电设施和供电设施;机电设备(特种设备除外)安装、维修及咨询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节能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				



	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驻地 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注: 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庄力辛

经营范 围 装修装饰工程；承装、承修、承试受电设施和供电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贰仟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1年09月21日

住 所 惠州市演达大道41号德明国际公寓2单元13层01号房

登 记 机 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07368

企 业 名 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法 定 代 表 人: 庄力辛

注 册 地 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41号德明国际公寓2单元13层01号房

有 效 期: 至2028年03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9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06175

企 业 名 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法 定 代 表 人: 庄力辛

注 册 地 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41号德明国际公寓2单元13层01号房

有 效 期: 至 2027年03月09日

资 质 等 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设”日保查验

发证机关: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09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444009624

企 业 名 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法 定 代 表 人: 庄力辛

注 册 地 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41号德明国际公寓2单元13层01号房

有 效 期: 至 2025年11月24日

资 质 等 级: 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丙级
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丙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惠州市惠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24日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6-1-00006-2012

单 位 名 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惠州市演达大道41号德明国际公寓2单元13层01号房

法 定 代 表 人: 庄力辛

许 可 类 别 和 等 级: 承装类三级
承修类三级
承试类三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有 效 期 限 自 2024年04月06日 始
至 2030年04月05日 止



2024年03月15日



ISO 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64-23-Q-1544-R3-S

兹 证 明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注册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邮编: 516007

经营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邮编: 516007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认证覆盖范围

许可范围内 10 千伏及以下机电设备的安装、维修、试验及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 2023 年 06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期: 2026 年 06 月 11 日

主任签字:



注: 每年 06 月 11 日前进行年度审核, 经审核合格此证书继续有效。证书有效状态请扫描二维码查询, 也可登录中心网站 www.bjcscc.net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确认。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资质及行政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批准号: CNCA-R-2002-064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国创产业园6号楼2层2013

www.bjcscc.net office@bjcscc.net +86-10-64795109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BEIJING STANDARD CERTIFICATION CENTRE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64-23-E-1545-R3-S

兹 证 明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注册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邮编: 516007

经营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邮编: 516007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 / ISO14001:2015

认证覆盖范围

许可范围内 10 千伏及以下机电设备的安装、维修、试验及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 2023 年 06 月 12 日

证书有效期: 2026 年 06 月 11 日



主任签字: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64-M



注: 每年 06 月 11 日前进行年度审核, 经审核合格此证书继续有效。证书有效状态请扫描二维码查询, 也可登录中心网站 www.bjcscc.net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确认。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资质及行政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批准号: CNCA-R-2002-064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国创产业园6号楼2层2013

www.bjcscc.net office@bjcscc.net +86-10-64795109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BEIJING STANDARD CERTIFICATION CENTRE LTD.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64-25-S-1263-R3-S

兹 证 明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注册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邮编: 516007

经营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邮编: 516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范围

许可范围内 10 千伏及以下机电设备的安装、维修、试验及所涉及的
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 2025 年 05 月 22 日

证书有效期: 2028 年 05 月 21 日

初次获证日期: 2016 年 08 月 15 日



主任签字:



注: 每年 05 月 21 日前进行年度审核, 经审核合格此证书继续有效。证书有效状态请扫描二维码查询, 也可登录中心网站 www.bjcscc.net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确认。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资质及行政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批准号: CNCA R 2002 064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国创产业园6号楼2层2013

www.bjcscc.net office@bjcscc.net +86 10 64795109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950026607001

编 号: 5810- 07189193

经审核,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庄力辛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
开户银行 南支行

账 号 44224501040003862



惠州市惠城区国家税务局河南岸税务分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惠城国税南 税通 (2016) 8698 号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 91440183583350327E) :

事由 : 《税务事项通知书》(登记通知)

依据 :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8 号)

通知内容 : 你单位于 2016 年 07 月 04 日提出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申请收悉 , 经审核 , 符合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相关规定要求 , 准予登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自 2016 年 07 月起生效。



二〇一六年七月四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梁其叶



身份证号: 450721198502155310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电气

级 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4年6月2日

评审组织: 广东省工程系列机电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400101255519

发证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 2024年8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永耀



身份证号：4413021987100405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气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7月2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机电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3290051



发证单位：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

发证时间：2024年10月18日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毛培俊

性别：男

从事专业：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工程-电力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4年11月16日

评审委员会：德城区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
会

身份证号：441322198910046010

证书编号：鲁241310133301714

公布文号：德城人社发【2024】25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c/zcps>)

在线验证码：LGXQJUAQ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姓 名 田建中 性 别 男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22431197405116211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建筑电气工程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5年7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南宁市非公中级评委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 (盖章) 南宁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Issued by

2015年 9月 29 日

南职字[2015] 68号





庄力辛 于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经 汕尾市建筑工程
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邓杰东
身份证号: 441322199107060811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电气设计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4月21日
评审组织: 惠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13003018647
发证单位: 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9月26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助理工程师证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初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Primary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姓名：尹惠疆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442501196507053510

ID No. _____ K22480133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2022年1月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机电一体化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Qualification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2022年1月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孝昌县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孝昌职改办2022[5]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孝昌县工程技术初级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初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Primary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姓名：肖育联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441402197110100432

ID No. _____

管理号：K22480207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2022年1月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机电一体化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2022年1月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孝昌县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孝昌职改办2022[5]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孝昌县工程技术初级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初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Primary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姓名：林晓容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441581198705033027

ID No. _____

管理号：K22480223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2022年1月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初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Primary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姓名： 黄慧君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4130219901019544X

ID No. _____ K22480212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22年1月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电气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Qualification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22年1月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孝昌县职改办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孝昌职改办2022[5]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孝昌县工程技术初级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报告书

report



惠州市天伦会计师事务所

Huizhou tianr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文号：惠天会审字(2025)第009号

委托单位名称：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惠州

事务所名称：惠州市天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2025年3月20日

签名注册会计师：黄燕媚

任明红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惠州市天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752-2397139

传 真：0752-2397129

通讯地址：惠州市桥东东坡路8号财信半岛华庭1号楼2单元4层01号房

电子邮件：1921693158@qq.com

可登陆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网站或扫描右下方二维码进行查验。

防伪查询网址：<http://acc.mof.gov.cn>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MGS46R3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惠天会审字(2025)第009号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



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惠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惠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广东明森机电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0		
货币资金	2	8,961,482.35	4,398,794.78	短期借款	41	8,580,00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4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3	0.00	0.00
应收票据	5	0.00	0.00	应付票据	44	0.00	0.00
应收账款	6	12,666,911.51	6,003,702.13	应付账款	45	3,814,893.97	1,341,599.32
预付款项	7	4,381,929.00	0.00	预收款项	46	2,110,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1,067,187.65	4,096,512.90	应付职工薪酬	47	687,314.10	425,774.60
存货	9	370,025.68	1,126,866.01	应交税费	48	-1,450,225.94	-1,305,825.33
持有待售资产	1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9	0.00	1,868,219.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5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	27,447,536.19	15,625,875.82	其他流动负债	5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53	13,741,982.13	2,329,768.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55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7	0.00	0.00	应付债券	5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	2,919,120.00	2,919,120.00	其中: 优先股	57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	0.00	0.00	永续债	58	0.00	0.00
固定资产	20	597,444.86	675,806.88	长期应付款	59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预计负债	60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0.00	0.00	递延收益	61	0.00	0.00
油气资产	23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	0.00	0.00
无形资产	24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	0.00	0.00
开发支出	2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	0.00	0.00
商誉	26	0.00	0.00	负债合计	65	13,741,982.13	2,329,768.17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	10,300,000.00	10,3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68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3,516,564.86	3,594,926.88	其中: 优先股	69	0.00	0.00
	31			永续债	70	0.00	0.00
	32			资本公积	71	0.00	0.00
	33			减: 库存股	72	0.00	0.00
	34			其他综合收益	73	0.00	0.00
	35			专项储备	74	0.00	0.00
	36			盈余公积	75	0.00	0.00
	37			未分配利润	76	6,922,118.92	6,591,034.53
	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	17,222,118.92	16,891,034.53
资产总计	39	30,964,101.05	19,220,80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	30,964,101.05	19,220,802.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会企 02 表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4,381,535.80	39,693,873.20
减: 营业成本	2	39,739,837.15	34,604,629.62
税金及附加	3	55,218.06	52,957.45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4,135,926.87	4,750,840.06
研发费用	6	0.00	0.00
财务费用	7	39,117.41	104,256.47
其中: 利息费用	8	43,931.67	92,652.47
利息收入	9	15,133.18	0.00
加: 其他收益	1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411,436.31	181,189.60
加: 营业外收入	17	705.54	1,541.98
减: 营业外支出	18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412,141.85	182,731.58
减: 所得税费用	20	34,153.09	22,375.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377,988.76	160,356.5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377,988.76	160,356.5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0.00	0.00
28	0.00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0.00	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0.00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0.00	0.00
4. 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0.00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0.00	0.00
35	0.00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377,988.76	160,356.55
七、每股收益	37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8	0.00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9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 03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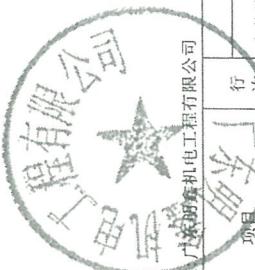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3,768,087.89	45,070,296.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045,163.97	5,662,59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46,813,251.86	50,732,892.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44,159,546.12	37,622,134.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2,493,981.24	3,849,13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734,128.47	761,058.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306,312.48	1,878,30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50,693,968.31	44,110,63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880,716.45	6,622,261.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151,040.6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51,040.6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243,704.91	260,36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0.00	2,919,1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243,704.91	3,179,48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92,664.31	-3,179,485.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32,280,000.00	38,1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32,280,000.00	38,1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23,700,000.00	43,194,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43,931.67	92,652.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23,743,931.67	43,287,152.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8,536,068.33	-5,097,152.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562,687.57	-1,654,376.5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398,794.78	6,053,171.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961,482.35	4,398,794.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 广东永达建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会企 04表
单位: 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1 10,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300,000.0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0,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3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0,356.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0,356.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末余额	23 10,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0,356.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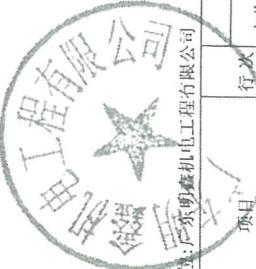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 8 -





编制单位:广东明惠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会企 04表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1	10,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91,034.5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0,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91,034.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1,084.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7,988.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904.37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6,904.37
3. 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 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10,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922,118.9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实收资本投资设立, 经惠州市惠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于 2011 年 09 月 21 日成立, 取得由惠州市惠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 91440183583350327E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庄力辛; 注册资本为 1,030.00 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 装修装饰工程; 承装、承修、承试受电设施和供电设施; 机电设备(特种设备除外)安装、维修及咨询服务;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 一般项目: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节能管理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电气安装服务; 建设工程设计; 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本公司经营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盈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



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



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5.00%
机器设备	1-10年	9.5%-100.00%
运输设备	1-5年	19.00%-100.00%
电子设备	1-5年	19.00%-100.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1-5年	19.00%-100.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



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



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的测量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定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	-----	-------	-----



1	增值税	9%, 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35, 583. 03	23, 149. 25
银行存款	8, 925, 899. 32	3, 751, 067. 75
其他货币资金	0. 00	624, 577. 78
合计	8, 961, 482. 35	4, 398, 794. 78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农业银行003862	1, 957, 377. 37
招商银行4510209	3, 078, 548. 73
建设银行001563	734, 513. 75
广发行00183	133, 328. 04
工商银行182138	19, 526. 92
中行惠州分行2339	2, 604. 51
合计	8, 925, 899. 32

2. 应收账款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3, 320, 963. 41	26. 22%
深圳市福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 291, 480. 10	18. 09%
华显光电技术（惠州）有限公司	1, 693, 156. 88	13. 37%
惠州市海平置业有限公司（中海）	1, 104, 959. 65	8. 72%
广东美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00, 000. 00	5. 53%

3. 预付账款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东致远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 725, 000. 00	62. 19%



深圳市力卓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50,000.00	21.68%
广东华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11.64%
冠科建材(广东)有限公司	100,000.00	2.28%
广州市久岸科技有限公司	96,929.00	2.21%

4. 其他应收款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1. 应收利息	0.00	0.00
4.2. 应收股利	0.00	0.00
4.3. 其他应收款	1,067,187.65	4,096,512.90
合计	1,067,187.65	4,096,512.90

4.3. 其他应收款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惠州市惠城区雅昌电气设备部	1,000,000.00	93.7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惠州石油分公司	39,187.65	3.67%
惠州市城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1.87%
零星应收项目	8,000.00	0.75%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原材料	370,025.68	1,126,866.01
账面余额合计	370,025.68	1,126,866.01

6.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2,919,120.00	2,919,120.00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2,919,120.00	2,919,120.00	

7. 固定资产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7.1. 固定资产	597,444.86	675,806.88
7.2.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597,444.86	675,806.88

7.1.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1,744,291.46	243,704.91	166,283.19	1,821,713.18
运输工具	732,683.93	171,635.55	166,283.19	738,036.29



电子设备	541,948.77	35,393.25	0.00	577,342.02
工具器具家具	469,658.76	36,676.11	0.00	506,334.8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68,484.58	171,026.33	15,242.59	1,224,268.32
运输工具	287,179.23	71,184.25	15,242.59	343,120.89
电子设备	381,669.65	54,444.98	0.00	436,114.63
工具器具家具	399,635.70	45,397.10	0.00	445,032.80
三、账面价值合计	675,806.88	243,704.91	322,066.93	597,444.86
运输工具	445,504.70	171,635.55	222,224.85	394,915.40
电子设备	160,279.12	35,393.25	54,444.98	141,227.39
工具器具家具	70,023.06	36,676.11	45,397.10	61,302.07

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农行贷款44224556050000304	3,480,000.00	0.00
招行贷款	3,000,000.00	0.00
建行贷款	2,000,000.00	0.00
农行贷款44224556950000291	100,000.00	0.00
合计	8,580,000.00	0.00

9. 应付账款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141,500.00	29.92%
东伟电气(广东)有限公司	523,940.70	13.73%
惠州市德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415,156.54	10.88%
广州铭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554.73	7.88%
惠州市惠联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220,796.00	5.79%

10. 预收账款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东力王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75.83%
惠州市华科电器有限公司	510,000.00	24.17%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425,774.60	3,178,770.00	2,917,230.50	687,314.10
合计	425,774.60	3,178,770.00	2,917,230.50	687,314.10



1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扫描进项税额	-1,542,396.99	-1,370,907.18
未交增值税	60,271.75	55,295.79
企业所得税	22,975.86	8,203.95
个人所得税	3,602.95	4,511.89
城建税	2,109.50	1,935.35
印花税	1,704.20	352.73
教育费附加	1,506.79	1,382.39
已交增值税	0.00	-6,600.25
合计	-1,450,225.94	-1,305,825.33

13. 其他应付款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3.1. 应付利息	0.00	0.00
13.2. 应付股利	0.00	0.00
13.3. 其他应付款	0.00	1,868,219.58
合计	0.00	1,868,219.58

14.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庄力辛	7,210,000.00	0.00	7,210,000.00	70.00%
庄媛	3,090,000.00		3,090,000.00	30.00%
合计	10,300,000.00	0.00	10,300,000.00	100.00%

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6,591,034.53
加: 本期净利润	377,988.76
减: 利润分配	46,904.37
其中: 其他	46,904.37
年末余额	6,922,118.92

16.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4,381,535.80	39,693,873.20
合计	44,381,535.80	39,693,873.20



17.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 材料成本	25,547,113.83	23,755,378.88
主营业务成本 - 工程分包	11,840,527.30	8,474,955.80
主营业务成本 - 其他成本	1,236,103.12	982,023.82
主营业务成本 - 人工成本	962,732.00	1,130,000.00
主营业务成本 - 土建费用	153,360.90	262,271.12
合计	39,739,837.15	34,604,629.62

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67.31	24,511.15
教育费附加	17,730.80	17,507.92
印花税	12,619.95	10,938.38
合计	55,218.06	52,957.45

1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薪金	2,230,000.00	2,025,000.00
车辆费用	308,453.19	450,498.66
房租水电	295,678.95	264,000.00
社保费	277,805.56	299,720.97
福利费	223,131.11	262,497.81
咨询顾问费	176,302.93	233,111.20
折旧费	171,026.33	170,294.99
办公费	161,484.80	344,915.31
差旅费	98,438.49	109,913.78
业务招待费	98,160.00	238,972.00
工具杂料	47,185.86	69,881.82
职工教育经费	24,584.07	117,505.24
劳保费	10,973.00	9,590.80
保险费	7,752.08	14,617.07
其他	4,950.50	32,884.02
广告费	0.00	61,000.00
其他	0.00	46,436.39
合计	4,135,926.87	4,750,840.06



2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	43,931.67	92,652.47
减：利息收入	15,133.18	0.00
金融手续费	10,318.91	11,603.10
其他	0.01	0.90
合计	39,117.41	104,256.47

2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705.54	1,541.98
合计	705.54	1,541.98

2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34,153.09	22,375.03
合计	34,153.09	22,375.03

23.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7,988.76	160,356.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1,026.33	0.00
无形资产摊销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931.67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6,840.33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5,813.13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2,213.96	0.00
其他	-46,904.37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716.45	160,356.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61,482.35	4,398,794.7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398,794.78	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2,687.57	4,398,794.78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8,961,482.35	4,398,794.78
其中: 库存现金	35,583.03	23,149.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25,899.32	3,751,067.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624,577.78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2).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1,482.35	4,398,794.7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 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 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 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4.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国家或地区	注册资本
庄力辛	控股关联		中国	¥7,210,000.00
庄媛	控股关联		中国	¥3,090,000.00
DAXIN VIETNAM. CO., LTD	全资子公司	YAO, ZHAORONG	越南	\$4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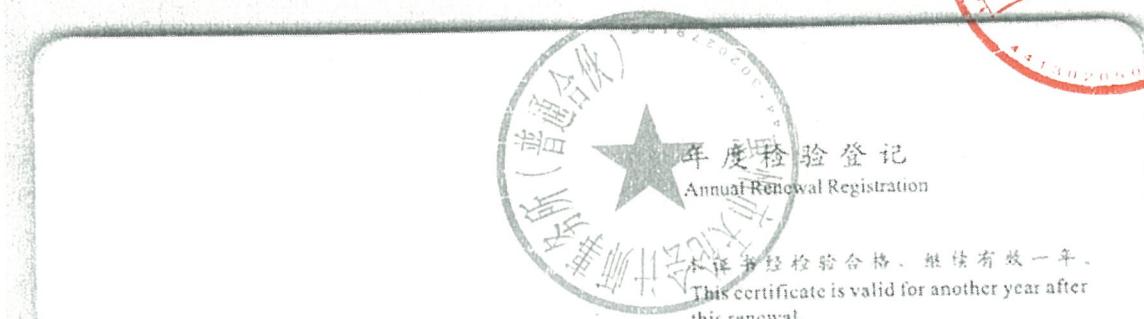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4010026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黄燕媚(44010026001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惠州市天伦会计师事务所
Huizhou Tianl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街道东江二路一号富力丽晶公馆A704室

电话：0752-2397139

传真：0752-2397129

邮箱：tianlun@163.com

(三)、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价格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深圳光弘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深圳	744万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唐世瑾 13502229169	2024.10	
2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工程	惠州	610万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文康 15111030700	2024.04	
3	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电工程	惠州	617万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陈新瑜 13826595689	2023.07	
4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工程	惠州	509万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巫雄州 13530000762	2022.03	
5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二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惠州	865万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钟镇高 15907625585	2020.04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1、深圳光弘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合同

合同



委托方（甲方）：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承托方（乙方）：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合同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由乙方作为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丹梓北路和规划中村路交汇处西南角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坪山区光弘科技智能园区项目 A 座厂房 1 楼。

1.3 工程规模：详见图纸清单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施工图纸、审图意见书（详见附件；以下简称《施工图与审图意见书》）与《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报价格格式》（详见附件；以下简称《报价书》）规定的所有内容（包含高低压变配电设备、材料供应及安装）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本次招标甲方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只供参考，若有增减需要注明原因。

2.2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A) 高压柜设备供货及安装，变压器设备供货及安装，低压配电柜设备供货及安装。
- B) 直流屏的供货及安装；直流系统交、直流电缆的供货与敷设。
- C) 高压电缆的供货与敷设（投资分界点以内），变配电房内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成套设备连接线的供货及安装，母线供货及安装；
- D) 变配电房内的高、低压桥架、二次线槽的供货及安装；变配电房之间与本包高压电缆敷设相关的高压桥架的供货及安装；
- E) 变配电房内设备槽钢（钢板）基础的供货与安装；
- F) 变配电房内的接地网制作安装、设备接地的连接以及变压器中性点接地电缆的供货与敷设。
- G) 标识牌制作安装，安建环安装，绝缘工具配备；
- H) 设备试验及调试；
- I) 变配电房照明及配套安建环；
- J) 供电电子化流程、竣工报验、办票停电接火、送电归档。

工现场，已经使用的，必须拆换或者拆除重新返工，由此发生的费用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8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3 因本工程实际需要，乙方需更换材料、设备品牌的，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才能更换。

4.4 具体品牌材料要求详见附件1。

4.5 乙方所供应的所有设备、材料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质量标准，。

4.6 乙方所供应的所有电缆须为国标产品，电缆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标准等必须符合本工程招标文件、本合同约定的要求。

4.7 尽管有其他约定，如果乙方提供的设备及其附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零部件、材料、软件、系统等）存在性能缺陷或安全隐患或潜在的质量问题，或者乙方有弄虚做假、以次充好的行为，甲方提出异议和索赔不受是否验收合格和异议期限的限制。

五、合同价款

5.1 合同包干总价（含税）为小写：人民币 7,440,000.00 元（大写：柒佰肆拾肆万元整）。

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 6,825,688.07 元，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 614,311.93 元。增值税额按业务发生时国家政策规定增值税率计算。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否则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该包干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

(1) 材料费、辅材费、人工费、设备及配件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保险费、保修费、测试及检测费、采保费、施工管理费、安全防护措施费、文明施工措施费、其他一切项目措施费、规费、人员培训教育等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2) 本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临建搭拆及施工所需的设备、线材、辅材、人工等费用。

5.2 除本工程价款外，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权益，无需再向乙方或任何第三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或款项。

5.3 本条合同总价已包括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所有的工程项目。

5.4 本合同在承包范围内总价包干，不予调整，增值税按业务发生时国家增值税率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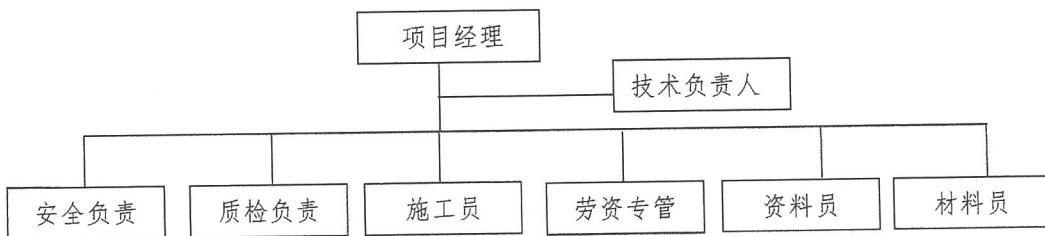
5.5 经甲方确认后的施工图纸不得进行变更。

5.6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5.7 乙方应具备相应的专业资格及丰富施工经验，在本合同签订前已综合考虑行业规范、

十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4.1 项目组织机构图



14.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其叶	高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造价师	林晓洁		二级造价工程师	二级	粤建安C(2012)0000982 63	安装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安全负责人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C(2012)0000982	机电
安全员	罗苑平		安全员		粤建安C(2020)0022001	机电
质量负责人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48	城建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090926	城建
劳资专管员	毛培俊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4202408488	机电工程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该违约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六、其他

16.1 无论本合同或其他协议、文件是否有相反约定，无论因何种原因产生（不论是基于违约、侵权责任或其他法律责任），甲方均不对任何依据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以任何方式产生的间接或连带性损害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收入、利润及商业机会等的损失。

16.2 任何乙方或乙方的关联方对甲方有任何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应支付的费用、罚金、违约金、赔偿款等），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最大限度内，甲方有权从甲方对乙方或乙方的关联方的任何应付款项中直接抵销或扣除。

16.3 双方应保证地址、联系方式、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情况及代理人等有关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如有变更，须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后，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设备材料品牌要求
2.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3.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质量保修书
4.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报价格式
5.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方案图

该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16.6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坪山北路
与规划中村路交汇处西南侧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二〇二四年 10 月 21 日

乙方：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二〇二四年 七月十九日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05 月 28 日
工程建设概况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主要工程内容为高压柜设备供货及安装，变器设备供货及安装，低设备供及安直流屏供货及安装;直流系统交、直流电缆的供货与敷设;高压电缆的供货与敷设(投资分界点以内)，变配电房内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成套设备连接线的供货及安装，母线供货及安装;变配电房内的高、低压桥架、 、一次线槽的供货及 安装;变配电房之间与本包高压电缆敷设相关的高压桥架的 供货及安装 ; 变配电房内设备槽钢(钢板)基础的供货与安装;变配电房内的接地网制作安装、设备接地的连接以及 变压器中性点接地电缆的供货与敷设;标识牌制作安装，安建环安装，绝缘工具配备;H)设备试验及调试;变配电房照明及配套安建环;供电电子化流程、 竣工报验、办票停电接 火、 送电归档 。		
竣工验收情况	本工程已根据施工合同和施工图纸施工完毕，并经坪山供电部门验收合格并送电。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4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网工程

合同文件



工程名称: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网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石圳村

合同编号: JSGL2020-018-0039

发包人: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4月23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
配电网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石圳村

工程规模及特征: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总用地面积89249万m²，暂定建筑面积为196981 m²，本期建筑面积约为:76699 m²；本期项目主要包括:1#厂房、5#危废仓库、6#宿舍楼、7#宿舍楼(含地下室一层)及门卫室。

本期5700KVA配电网工程共设置2座专用配电房。1#专用配电房设置在1#厂房一层北侧，2#专用配电房设置7#宿舍楼一层；1#专用配电房安装容量2*1600KVA，2#专用配电房安装容量2*1250KVA，总容量:5700KVA。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内(图纸所示范围内)的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网工程包含从用电接火点(叶侨电缆分接箱)至高盛达1#、2#专用配电房低压柜(含低压柜)的全部电力及相关设施的建设，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且不限于：

- 1、叶高公用电缆分接箱及其至叶侨公用电缆分接箱电缆、叶宝公用电缆分接箱电缆、接地网、围栏等设施的建设；
- 2、从叶高公用电缆分接箱至高盛达1#、2#专用配电房的10KV户外分界开关箱、高压电缆、桥架、电缆保护管、顶管、土方挖回填、弃土、电缆井、电缆保护(沟)清理、接地网、围栏等设施的建设及在建设中涉及的所有外部协调工作；

- 3、高压柜、高压柜至变压器间的设施建设；
- 4、变压器、低压柜、变压器至低压柜间的设施建设；
- 5、直流屏、直流屏进线电源、直流屏至高压柜间的设施建设；
- 6、运行必备设施（如：工具台、防火封堵、防鼠板、通风设施及外开窗等的防虫网、绝缘手套、绝缘鞋、高压验电笔，低压接地线、模拟图、操作规程图、设备标识牌、绝缘地坪漆、绝缘地板胶等）的建设；
- 7、接地网、设备型钢基础建设；
- 8、设备试验、调试、通电工作；
- 9、发电机房控制室的1(H)AE01、1(H)AE02、1(H)AE03柜及发电机房控制室接地网的建设；
- 10、发电机组低压出线接线柱至1(H)AE01柜的电缆、接线等的建设；
- 11、1(H)AE02柜至高盛达1#、2#专用配电房双电源柜的电力电缆、控制电缆、接线等设施的建设（不含桥架、电缆保护管）；
- 12、办理供电部门的全部手续；
- 13、电力监控系统建设（含电脑、操作系统、电脑桌、椅，不含打印机）；
- 14、其他需配合的工作（如消防验收、发电机调试、配电房管理人员培训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年4月23日

竣工日期：2024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9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含税总价(大写)：陆佰壹拾万元整

(小写)：6,100,000.00元

(合同未税总价)：5,596,330.28元

备注：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税金：503,669.72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签约时间: 2024年4月23日

签约地点: 广东惠州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包人、承包人在本合同签字或盖章前已开始
本项目施工等行为的,则双方所做出的施工等行为受本合同约束并溯及既往。

发包人(盖章):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4年4月23日

承包人(盖章):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4年4月23日

2024.4.23

(14) 承包人撤场时, 须根据发包人指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其工作范围内的临建, 包含但不限于临时板房、硬化地面、临时堆场、临时管路、与施工有关的指示牌等相关工作内容全部拆除、清理完成方可退场。此项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四、工程管理人员的职责和权力

11 工程师

1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 邓国强

11.3 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

12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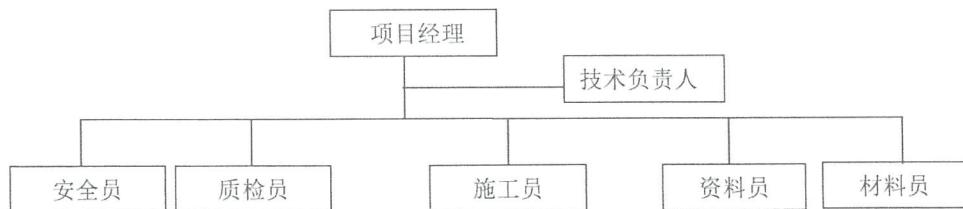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 梁其叶; 项目经理的邮箱: /;

12.3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按照违约处理, 并按照 10 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由于项目经理达不到发包人要求必须更换的, 承包人需在 7 天内按照要求更换, 未按要求更换的, 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支付 1 万元违约金; 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未经发包人的同意离开施工现场的, 按照违约处理, 并按照 5 万元/人/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

五、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3.1 项目组织机构图



13.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安全员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 C (2012) 0000982	机电
质量员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48	城建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090926	城建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六、转让、分包和专业工程发包

14 分包

14.1 分包工程及分包人名称:

(1).分包工程: _____ / _____

15 专业工程发包: _____ / _____



七、施工准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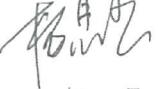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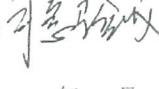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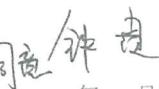
16 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

16.1 单项工程名称: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5700kVA) 配电工程。

16.2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日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详细说明整个工程的总进度计划、劳动力计划、机械设备进场计划、材料计划、需配合的事项、可能遇到的不利因素及相应的措施等,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工程师、项目管理单位和监理单位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发包人工程师、项目管理单位和监理

TCL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5700kVA) 配电工程			合同编号	JSGL2020-018-0039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6日		
验收内容	1#专用配电房, 2#专用配电房各配电房内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电缆、线槽、母线、安装、调试、试验、送电等					
验收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名）： 					
TCL建设验收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安全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文档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项目经理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安全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备注：备注：本表一式四份，经各单位签字盖章后各自留一份。

3、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电工程

合同编号：HT-GC(HZZB-1)-2023-006

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
高低压配电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全称）：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

项目地址（全称）：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梧村河东片区

日期：2023年7月2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
电工程。
2. 工程地点：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梧村河东片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 _____。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
电施工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根据招标文件、图纸内容，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主电源 10KV 线路接入工程（110KV 乐群站 10KV 乐南线 F2 智潼路口
分接箱至 1#配电房高压路由）。 2、配电室高压柜、低压柜、变压器、

直流屏、后台操作系统等设备安装、调试及电力试验工程（施工图包含的全部内容）。3、电气监控系统及电气火灾监控系统；4、发电机出线柜（含柜体）至低压配电房转换开关路由及切非调试；低压出线至充电桩附近动力柜部分，充电桩动力柜至车位新建电缆沟的施工（末端充电桩设备及出线线缆不在此次招标范围）4、工程验收及送电（包含供电部门协调）。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按国家及地方现行适用的施工及验收规范验收，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柒万元整（¥6,170,000.00元）；

不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陆万零伍佰伍拾元肆角陆分（¥5,660,550.46元）；税率：9%；税金人民币（大写）伍拾万零玖仟肆佰肆拾玖元伍角肆分（¥509,449.54元）；本合同执行不含税合同价+税金，后期税率变动时按照新颁布的税

率执行，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

其中：

(1) 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零伍仟陆佰玖拾贰元肆角贰分
(¥105,692.42 元)；

(2) 含税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含税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含税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含税)。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梁其叶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发包人: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3MA7FWB2M0L

地 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
南华路 80 号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田若兵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13510416685

传 真: /

电子邮箱:

tianruobing@skyworth.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惠州陈江支行

账 号: 705575609133

设计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地 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
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邮政编码: 516000

法定代表人: 庄力生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2-2201398

传 真: /

电子邮箱: gdmxjd@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惠州惠南
支行

账 号: 44224501040003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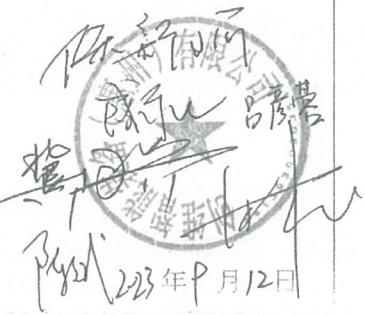


责任。

3.4、承包人项目管理团队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造价师	林晓洁		二级造价工程师	二级	建[造]2422440000376	安装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安全负责人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C(2012)0000982	机电
安全员	罗苑平		安全员		粤建安C(2020)0022001	机电
质量负责人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48	城建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090926	城建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工程验收单

工程名称	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一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建设单位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顺策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厂房1层#1专变配电房、厂房2层#2专变配电房内室内土建、高压柜、低压柜、变压器、直流屏、母线、发电机桥架、监控模块等，室外土建、送配电装置系统、电力电缆头、10kV户外开关箱、配电系统调试等工程，充电桩系统安装，柴油发电机组、调试、试验、送电等		
验收结论	同意.符合要求.		
承包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2023年9月12日	 2023年9月12日	 2023年9月12日	



4、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工程

保密文件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合同文件



TCL 科技产业园（惠州）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观田片区,南临华星大道

合同编号: HETONG-2220087-04J018 (JSLG2021-040-0013)

发包人: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3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观田片区,南临华星大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约 18.5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21.58 万 m²；包括 25#模组厂房 A、26#号成品仓库、27#材料仓库、28#动力站、29#员工食堂、门卫 1/2/3/4、连廊 A/B、人行天桥等建筑物；共占地约 10.4 万 m²；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内(图纸所示范围内)的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包含 TCL 科技产业园(惠州)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 项目范围内的 变电所安装工程 施工，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且不限于：

- (1) 从 10kV 开闭所至厂内变电所 4 路 10kV 进线电缆的采购、敷设、试验，送电
- (2) 柴发系统所有 10kV 电缆、低压电缆(含低压控制电缆)采购、敷设、试验，送电
- (3) 各变电所内的中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交直流屏、UPS 的卸货、安装、调试、试验、送电
- (4) 各变电所内高、低压电缆、控制电缆敷设、试验、送电(不含 10kV 机电设备电缆)
- (5) 各变电所内的电缆桥架(高压、低压、控制)安装
- (6) 各变电所与变电所之间的高、低压电缆敷设(含控制、信号)及电缆桥架安装，



各变电所接地系统安装, 供电验收要求内容(模拟版, 绝缘工具, 工具箱, 设备标识、安全标识等)

(7) 负责本工程图纸等所有资料送审、报装、备案(若设计院提供的图纸不能在供电局、政府有关部门备案, 需由本包负责深化设计, 并负责备案通过)

(8) 负责 10kV 预埋管疏通、修复(若敷设电缆过程中出现电缆沟、预埋管堵塞、破废等, 亦由本包完成), 包定义规定的其他内容(如本包安装的设备电缆孔洞、电缆桥架等消防封堵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29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含税总价(大写): 贰佰伍拾伍万零壹佰柒拾陆元伍角叁分

(小写): 4,550,176.53 元

(合同未税总价): 4,174,473.88 元



备注: 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9 %;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的澄清与答疑文件;
- (4). 补充条款;

保密文件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合同文件



发包人（盖章）：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年3月29日

承包人（盖章）：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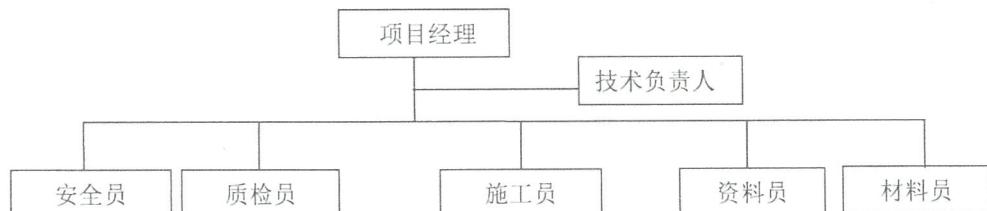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年3月29日





13.1 项目组织机构图



13.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安全员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C(2012) 0000982	机电
质量员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48	城建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90926	城建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六、转让、分包和专业工程发包

14 分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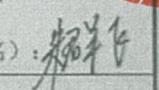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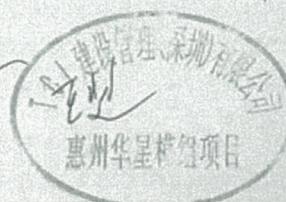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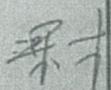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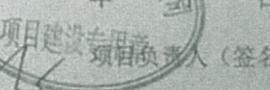
14.1 分包工程及分包人名称:

(1).分包工程: _____ / _____

15 专业工程发包: _____ / _____

TCL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	JSGL2021-040-0013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5日	
验收内容	25#模组厂房A、28#动力站、29#动力食堂各变电所内电缆的采购、敷设、试验，送电，中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交直流屏、UPS的卸货、安装、调试、试验、送电，各变电所内的电缆桥架安装等					
验收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TCL建设 验收意见	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业主单位 验收意见	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备注：本表一式四份，经各单位签字盖章后各自留一份。

5、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二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惠州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类 别：施工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市直[2019]116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在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高低压配电工程施工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小组对各投标企业所报递标函的评定结果，经行业主管部门核准，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1、承包工程范围：本工程新装供电容量为8035kVA，报装手续已办理，安装配变选用四台SCB10-630kVA型、四台SCB10-800kVA型、两台SCB10-1000kVA、一台SCB10-315kVA接线组别均为(D, yn11)的低损耗、低噪音的干式变压器，干变须带有保护外壳(外壳防护等级不小于IP20)及风冷、温度控制器，电压等级10kV。以满足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电气设备的用电需要(具体的供电方案以供电部门审核通过的设计文件为准)。本次招标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室外电缆工程、室内高低压配电系统工程及其配套等工程的安装、检测、测试、试验、调试、供电手续的办理直至正式送

电(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清单及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当施工图与清单不一致时，以招标人的书面通知为准)。

2、工程中标价(元)：8653806.88。

3、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4、工程施工总工期：150日历天。

5、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项目经理：梁其叶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B(2015)0003187

技术负责人：吴振军

施工员：刘建成

质量检查员：姚招容

安全员：叶天明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0)0000982

6、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期高低压配
电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 惠州;

合同签订日期: 2020 年 4 月 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或“甲方”）为实施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高低压配电工程，已接受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或“乙方”）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序号	合同组成文件名称	备注
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与合同有关的往来文函件，其解释顺序应以较后签发的函件为优先（若有）	
5	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其附件一、二（含招标答疑补漏文件）	
6	专用条款	
7	通用条款	
8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9	投标函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文件其他部分	
10	国家或地方颁发的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文件（若有）	
14	合同附件：（1）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2）廉政协议；（3）履约保函；（4）预付款保函。	

进一步规定如下：

以上文件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表所列顺序在前或时间在后者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议标期间往来文件，以其最近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后者为准。

签约合同价:不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柒佰玖拾叁万玖仟贰佰柒拾贰元叁角柒分 (¥ 7939272.37 元); 税额¥ 714534.51 元; 税率 9%; 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捌佰陆拾伍万叁仟捌佰零陆元捌角捌分 (¥ 8653806.88 元)。

承包人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及地方的相关 标准。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和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 150 日历天。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捌 份, 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152-2001398 2010.4.7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农业银行惠州惠南支行

账 号: 44224501040003862

邮 政 编 码: 516007



附件二：商务需求条款

一、 合同范围及合同边界

一、合同范围：

1.1. 合同范围概要

1.1.1. 合同范围为完成由《广州明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19.2.20）》设计的《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配电工程施工设计图》、《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集抄工程设计图（2019.2.20）》所包含的高低压配电网工程，及按照本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应完成的各项工作。

1.1.2. 合同范围包括：

- (1) 由承包人自行完成的工程项目；
- (2) 接受工程总包管理及组织的所有工作；
- (3) 协调及配合工程总包的所有工作；
- (4) 协调及配合本工程项目其他参与人的所有工作。

1.2. 合同范围项目

- (1) 红线外高压接驳点至高压进线柜的高压电缆采购及安装，停电申请及电缆接驳；
- (2) 配电站室内的变配电设备到楼层电表箱（包括住户电表箱）的全部安装内容。不包括高低压配电站内的土建工程（电缆沟的砌筑，地面施工等）、物业专用变压器及幼儿园专变的出线。
- (3) 母线槽采购与安装；
- (4) 住宅变压器低压出线柜至住户电表箱之间的全部工作内容；
- (5) 住户电表箱及集中抄表系统采购与安装；
- (6) 变压器至低压柜之间连接绝缘母线采购与安装；
- (7) 高压柜至变压器之间高压电缆采购与安装调试；
- (8) 公用及专用变压器采购与安装调试；
- (9) 高低压配电柜采购、安装、调试；
- (10) 配电房至发电机房的母线及发电机配电柜采购与安装；
- (11) 高低压配电房内设备基础槽钢安装；
- (12) 发电车快速接入系统采购及安装，含配电柜、电缆及桥架等；
- (13) 住宅配电站、专用配电站房的排风及照明安装（含配电箱、轴流风机等）；
- (14) 接地系统安装与调试；
- (15) 配电房的配合供电抄表所需的移动信号增强；
- (16) 各配电房内按照惠州供电局要求配置安全措施及操作工具；
- (17) 电气调整试验；

(18) 验收与送电。

1.3. 合同范围的其它约定内容

1.3.1. 高低压配电工程的供电报建及协调政府部门；

1.3.2. 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1.3.3. 见招标文件相关部分内容。

二、合同边界

2.1 主体结构工程与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的具体边界

2.1.1 总包负责：

(1) 主体结构施工；

(2) 高低压室内的土建工程（电缆沟砌筑、地面）；

(3) 电缆井施工；

(4) 室内高低压电缆桥架、金属线槽施工；专用变压器动力配电线及商铺配电（含商业电表箱）；

2.1.2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负责：

(1) 电气井内母线、配电房内母线采购与安装调试；

(2) 变压器采购与安装调试；

(3) 高低压柜采购、安装与调试；

(4) 变压器至低压柜之间连接电缆采购与安装调试；

(5) 住宅变压器低压出线柜至住户电表箱之间的全部工作内容；

(6) 电表箱及集中抄表系统采购与安装调试；

(7) 高压柜至变压器之间高压电缆采购与安装调试；

(8) 发电车快速接入系统采购及安装调试；

(9) 配电房内及高压电缆走向等接地系统采购与安装调试；

(10) 配电房内移动信号加强；

(11) 配电房内按照惠州供电局要求配置安全措施及操作工具；

(12) 商业表箱需纳入供电验收，高低压单位负责配合及验收。



二、付款方式

本工程每笔款项均由甲方（发包人）支付给乙方（承包人），乙方应提供合法准确的收款账户信息，否则后果自负。在每笔款项支付前，乙方均应按甲方要求提供付款申请书及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是无效虚假发票或者发生延迟开票的情况，乙方需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按甲方要求重新提供合法发票，并应负责赔偿因开具虚假发票或延迟开票造成的一切损失或损害），对于设有预付款的，乙方还需提供等额的银行保函，即预付款保函，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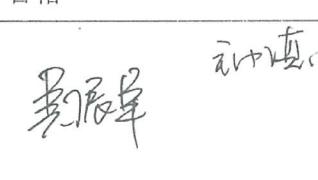


深业鹏基南方（集团）有限公司

零星/分包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单位：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工程名称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 高低压配电工程	合同编号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8日	竣工日期	2020年8月31日
工程造价	8,653,806.88	保修期限	贰年
工程内容	1、高低压配电工程：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母线槽、桥架、电缆安装，配电房接地、通风照明、安健环安装，电气调试； 2、外线工程：电缆通道建设，分接箱、电缆安装调试； 3、集抄系统：电缆、竖井母线槽、电表箱安装，集抄系统安装调试。		
验收意见	全部施工完成，同意验收 		
质量鉴定	合格 		
验收人 员会签	高 鹏基 王振国 		
验收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注：1、本验收证明书三方签章后即可生效；
2、验收证明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执一份；
3、本验收证明书作为工程结算、保修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四)、项目组织机构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梁其叶	高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造价师	林晓洁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4254400036107	安装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安全负责人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C(2012)0000982	机电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安全员	罗苑平		安全员		粤建安C(2020)0022001	机电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质量负责人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48	城建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090926	城建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劳资专管员	毛培俊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2442024202408488	机电工程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广州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无	



人
机
电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项目经理工作经历

姓名	梁其叶	年龄	男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电气工程师	职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2008年毕业于 惠州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价格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深圳光弘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深圳	744万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唐世瑾 13502229169	2025.05				
2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工程	惠州	610万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文康 15111030700	2024.06				
3	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電工程	惠州	617万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陈新瑜 13826595689	2023.09				
4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工程	惠州	509万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巫雄州 13530000762	2022.08				
5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二期高低压配電工程	惠州	865万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钟镇高 15907625585	2020.08				



技术负责人工作经历

姓名	陈永耀	年龄	男	学历	大专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技术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技术负责人			
毕业学校	2009年毕业于 肇庆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价格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深圳光弘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深圳	744万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唐世瑾 13502229169	2025.05		
2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工程	惠州	610万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文康 15111030700	2024.06		
3	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电工程	惠州	617万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陈新瑜 13826595689	2023.09		
4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工程	惠州	509万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巫雄州 13530000762	2022.08		
5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二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惠州	865万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钟镇高 15907625585	2020.08		



(五)、项目经理业绩

姓名	梁其叶	年龄	男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电气工程师	职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经理		
毕业学校	2008年毕业于 惠州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价格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深圳光弘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深圳	744万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唐世瑾 13502229169	2025.05	
2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工程	惠州	610万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文康 15111030700	2024.06	
3	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电工程	惠州	617万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陈新瑜 13826595689	2023.09	
4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工程	惠州	509万	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	巫雄州 13530000762	2022.08	
5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二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惠州	865万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钟镇高 15907625585	2020.08	

备注：以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为准。



1、深圳光弘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委托方（甲方）：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承托方（乙方）：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合同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确定由乙方作为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丹梓北路和规划中村路交汇处西南角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坪山区光弘科技智能园区项目 A 座厂房 1 楼。

1.3 工程规模：详见图纸清单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施工图纸、审图意见书（详见附件；以下简称《施工图与审图意见书》）与《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报价格式》（详见附件；以下简称《报价书》）规定的所有内容（包含高低压变配电设备、材料供应及安装）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本次招标甲方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只供参考，若有增减需要注明原因。

2.2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A) 高压柜设备供货及安装，变压器设备供货及安装，低压配电柜设备供货及安装。
- B) 直流屏的供货及安装；直流系统交、直流电缆的供货与敷设。
- C) 高压电缆的供货与敷设（投资分界点以内），变配电房内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成套设备连接线的供货及安装，母线供货及安装；
- D) 变配电房内的高、低压桥架、二次线槽的供货及安装；变配电房之间与本包高压电缆敷设相关的高压桥架的供货及安装；
- E) 变配电房内设备槽钢（钢板）基础的供货与安装；
- F) 变配电房内的接地网制作安装、设备接地的连接以及变压器中性点接地电缆的供货与敷设。
- G) 标识牌制作安装，安建环安装，绝缘工具配备；
- H) 设备试验及调试；
- I) 变配电房照明及配套安建环；
- J) 供电电子化流程、竣工报验、办票停电接火、送电归档。

工现场，已经使用的，必须拆换或者拆除重新返工，由此发生的费用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8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3 因本工程实际需要，乙方需更换材料、设备品牌的，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才能更换。

4.4 具体品牌材料要求详见附件1。

4.5 乙方所供应的所有设备、材料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质量标准。

4.6 乙方所供应的所有电缆须为国标产品，电缆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标准等必须符合本工程招标文件、本合同约定的要求。

4.7 尽管有其他约定，如果乙方提供的设备及其附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零部件、材料、软件、系统等）存在性能缺陷或安全隐患或潜在的质量问题，或者乙方有弄虚做假、以次充好的行为，甲方提出异议和索赔不受是否验收合格和异议期限的限制。

五、合同价款

5.1 合同包干总价（含税）为小写：人民币 7,440,000.00 元（大写：柒佰肆拾肆万元整）。

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 6,825,688.07 元，增值税率为 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 614,311.93 元。增值税额按业务发生时国家政策规定增值税率计算。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否则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该包干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

(1) 材料费、辅材费、人工费、设备及配件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保险费、保~~修费、测试及检测费、采保费、施工管理费、安全防护措施费、~~文明施工措施费、~~其他一切项目措施费、规费、人员培训教育等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2) 本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临建搭拆及施工所需的设备、线材、辅材、人工等费用。

5.2 除本工程价款外，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权益，无需再向乙方或任何第三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或款项。

5.3 本条合同总价已包括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所有的工程项目。

5.4 本合同在承包范围内总价包干，不予调整，增值税按业务发生时国家增值税率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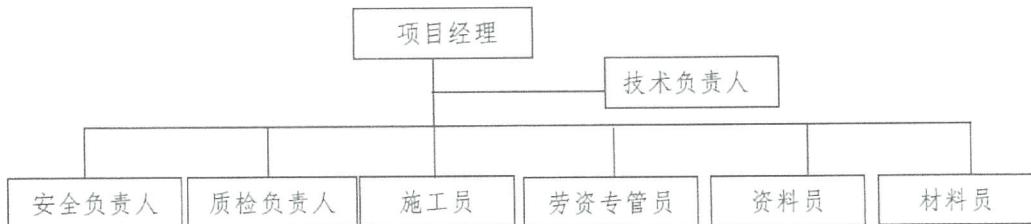
5.5 经甲方确认后的施工图纸不得进行变更。

5.6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5.7 乙方应具备相应的专业资格及丰富施工经验，在本合同签订前已综合考虑行业规范、

十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4.1 项目组织机构图



14.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造价师	林晓洁		二级造价工程师	二级	建 [造]242244000037 63	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安全负责人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C(2012) 0000982	机电
安全员	罗苑平		安全员		粤建安C(2020) 0022001	机电
质量负责人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48	城建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090926	城建
劳资专管员	毛培俊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4202408488	机电工程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该违约方应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六、其他

16.1 无论本合同或其他协议、文件是否有相反约定，无论因何种原因产生（不论是基于违约、侵权责任或其他法律责任），甲方均不对任何依据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以任何方式产生的间接或连带性损害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收入、利润及商业机会等的损失。

16.2 任何乙方或乙方的关联方对甲方有任何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应支付的费用、罚金、违约金、赔偿款等），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最大限度内，甲方有权从甲方对乙方或乙方的关联方的任何应付款项中直接抵销或扣除。

16.3 双方应保证地址、联系方式、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情况及代理人等有关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如有变更，须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后，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设备材料品牌要求
2.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3.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质量保修书
4.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报价格式
5.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线房第一期安装工程项目方案

该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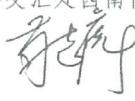
16.6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坪山北路

与规划中村路交汇处西南侧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二〇二四年一〇月二十一日

乙方：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九日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总配电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5年05月28日
工程建设概况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主要工程内容为高压柜设备供货及安装，变器设备供货及安装，低设备供及安直流屏供货及安装;直流系统交、直流电缆的供货与敷设;高压电缆的供货与敷设(投资分界点以内)，变配电房内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成套设备连接线的供货及安装，母线供货及安装;变配电房内的高、低压桥架、二次线槽的供货及安装;变配电房之间与本包高压电缆敷设相关的高压桥架的供货及安装;)变配电房内设备槽钢(钢板)基础的供货与安装;变配电房内的接地网制作安装、设备接地的连接以及变压器中性点接地电缆的供货与敷设;标识牌制作安装，安建环安装，绝缘工具配备(H)设备试验及调试;变配电房照明及配套安建环;供电电子化流程、竣工报验、办票停免接火、送电归档。		
竣工验收情况	本工程已根据施工合同和施工图纸施工完毕，并经坪山供电部门验收合格并送电。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网工程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网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石湖村

合同编号: JSGL2020-018-0039

发包人: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4月23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石圳村

工程规模及特征: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总用地面积 8.9249 万m²，暂定建筑面积为 196981 m²，本期建筑面积约为: 76699 m²；本期项目主要包括: 1#厂房、5#危废仓库、6#宿舍楼、7#宿舍楼（含地下室一层）及门卫室。

本期 5700KVA 配电工程共设置 2 座专用配电房。1#专用配电房设置在 厂房一层北侧，2#专用配电房设置 7#宿舍楼一层；1#专用配电房安装容量 2*1600KVA，2#专用配电房安装容量 2*1250KVA，总容量: 5700KVA。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内（图纸所示范围内）的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5700kVA) 配电工程包含从用电接火点（叶侨电缆分接箱）至高盛达 1#、2#专用配电房低压柜（含低压柜）的全部电力及相关设施的建设，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且不限于：

- 1、叶高公用电缆分接箱及其至叶侨公用电缆分接箱电缆、叶宝公用电缆分接箱电缆、接地网、围栏等设施的建设；
- 2、从叶高公用电缆分接箱至高盛达 1#、2#专用配电房的 10KV 户外分界开关箱、高压电缆、桥架、电缆保护管、顶管、土方挖回填、弃土、电缆井、电缆保护（沟）清理、接地网、围栏等设施的建设及在建设中涉及的所有外部协调工作；

- 3、高压柜、高压柜至变压器间的设施建设；
- 4、变压器、低压柜、变压器至低压柜间的设施建设；
- 5、直流屏、直流屏进线电源、直流屏至高压柜间的设施建设；
- 6、运行必备设施（如：工具台、防火封堵、防鼠板、通风设施及外开窗等的防虫网、绝缘手套、绝缘鞋、高压验电笔，低压接地线、模拟图、操作规程图、设备标识牌、绝缘地坪漆、绝缘地板胶等）的建设；
- 7、接地网、设备型钢基础建设；
- 8、设备试验、调试、通电工作；
- 9、发电机房控制室的 1(H) AE01、1(H)AE02、1(H)AE03 柜及发电机房控制室接地网的建设；
- 10、发电机组低压出线接线柱至 1(H)AE01 柜的电缆、接线等的建设；
- 11、1(H)AE02 柜至高盛达 1#、2#专用配电房双电源柜的电力电缆、控制电缆、接线等设施的建设（不含桥架、电缆保护管）；
- 12、办理供电部门的全部手续；
- 13、电力监控系统建设（含电脑、操作系统、电脑桌、椅，不含打印机）；
- 14、其他需配合的工作（如消防验收、发电机调试、配电房管理人员培训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9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 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含税总价(大写)： 陆佰壹拾万元整

(小写)： 6,100,000.00 元

(合同未税总价)： 5,596,330.28 元

备注：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税金： 503,669.72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签约时间: 2024年4月23日

签约地点: 广东惠州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包人、承包人在本合同签字或盖章前已开始
本项目施工等行为的,则双方所做出的施工等行为受本合同约束并溯及既往。

发包人(盖章):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4年4月23日

承包人(盖章):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4年4月23日

2024.4.23

(14) 承包人撤场时, 须根据发包人指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其工作范围内的临建, 包含但不限于临时板房、硬化地面、临时堆场、临时管路、与施工有关的指示牌等相关工作内容全部拆除、清理完成方可退场。此项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四、工程管理人员的职责和权力

11 工程师

1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 邓国强

11.3 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

12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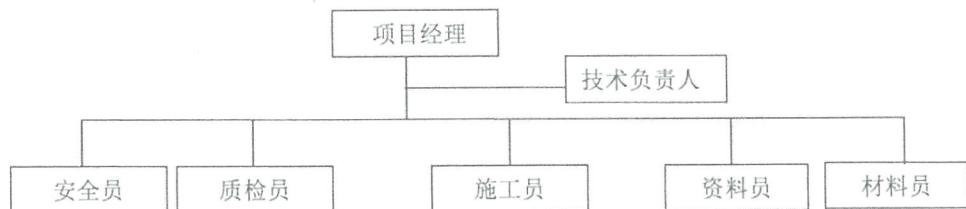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 梁其叶; 项目经理的邮箱: /;

12.3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按照违约处理, 并按照 10 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由于项目经理达不到发包人要求必须更换的, 承包人需在 7 天内按照要求更换, 未按要求更换的, 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支付 1 万元违约金; 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未经发包人的同意离开施工现场的, 按照违约处理, 并按照 5 万元/人/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

五、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3.1 项目组织机构图



13.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安全员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 C (2012) 0000982	机电
质量员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48	城建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090926	城建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六、转让、分包和专业工程发包

14 分包

14.1 分包工程及分包人名称:

(1).分包工程: _____ / _____

15 专业工程发包: _____ / _____



七、施工准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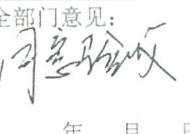
16 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

16.1 单项工程名称: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5700kVA) 配电工程。

16.2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的时间和要求: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 日之内,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 详细说明整个工程的总进度计划、劳动力计划、机械设备进场计划、材料计划、需配合的事项、可能遇到的不利因素及相应的措施等, 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工程师、项目管理单位和监理单位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 接受发包人工程师、项目管理单位和监理

TCL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工程		合同编号	JSGL2020-018-0039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6日	
验收内容	1#专用配电房, 2#专用配电房各配电房内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电缆、线槽、母线、安装、调试、试验、送电等				
验收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意见: (盖章) 2024年6月2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TCL建设验收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安全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文档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项目经理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安全部门意见:  年 月 日 (签名)		

备注: 备注: 本表一式四份, 经各单位签字盖章后各自留一份。

3、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电工程

合同编号：HT-GC(HZZB-1)-2023-006

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
高低压配电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全称）：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

项目地址（全称）：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梧村河东片区

日期：2023年7月2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電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電工程。

2. 工程地点：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梧村河东片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 _____。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電施工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根据招标文件、图纸内容，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主电源 10KV 线路接入工程（110KV 乐群站 10KV 乐南线 F2 智潼路口分接箱至 1#配电房高压路由）。2、配电室高压柜、低压柜、变压器、

直流屏、后台操作系统等设备安装、调试及电力试验工程（施工图包含的全部内容）。3、电气监控系统及电气火灾监控系统；4、发电机出线柜（含柜体）至低压配电房转换开关路由及切非调试；低压出线至充电桩附近动力柜部分，充电桩动力柜至车位新建电缆沟的施工（末端充电桩设备及出线电缆不在此次招标范围）4、工程验收及送电（包含供电部门协调）。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按国家及地方现行适用的施工及验收规范验收
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柒万元整（¥6,170,000.00元）；

不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陆万零伍佰伍拾元肆角陆分（¥5,660,550.46元）；税率：9%；税金人民币（大写）伍拾万零玖仟肆佰肆拾玖元伍角肆分（¥509,449.54元）；
本合同执行不含税合同价+税金，后期税率变动时按照新颁布的税



率执行，并相应调整合同总价。

其中：

(1) 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零伍仟陆佰玖拾贰元肆角贰分
(¥ 105,692.42 元);

(2) 含税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含税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含税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含税)。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梁其叶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发包人: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盖章) 设计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3MA7FWB2M0L

地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
南华路 80 号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田若兵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13510416685

传 真: /

电子邮箱:

tianruobing@skyworth.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惠州陈江支行

账 号: 705575609133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
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邮政编码: 516000

法定代表人: 庄力辛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752-2201398

传 真: /

电子邮箱: gdmxd@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惠州惠南
支行

账 号: 44224501040003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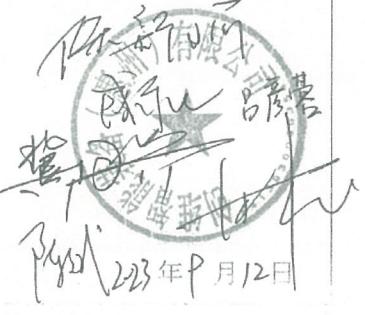


责任。

3.4、承包人项目管理团队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造价师	林晓洁		二级造价工程师	二级	建[造]24224400003763	安装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安全负责人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 C (2012) 0000982	机电
安全员	罗苑平		安全员		粤建安 C (2020) 0022001	机电
质量负责人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48	城建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090926	城建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工程验收单

工程名称	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一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建设单位	创维智能装备（惠州）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顺策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厂房 1 层#1 专变配电房、厂房 2 层#2 专变配电房内室内土建、高压柜、低压柜、变压器、直流屏、母线、发电机桥架、监控模块等，室外土建、送配电装置系统、电力电缆头、10kV 户外开关箱、配电系统调试等工程，充电桩系统安装，柴油发电机组、调试、试验、送电等		
验收结论	同意，符合要求。		
承包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2023年9月12日	 2023年9月12日	 2023年9月12日	

4、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工程

保密文件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合同文件



TCL 科技产业园（惠州）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

合 同 文 件

工程名称: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观田片区,南临华星大道

合同编号: HETONG-2220087-04J018 (JSGL2021-040-0013)

发包人: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3月29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适用招投标工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观田片区,南临华星大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约18.5万m²，总建筑面积约21.58万m²；包括25#模组厂房A、26#号成品仓库、27#材料仓库、28#动力站、29#员工食堂、门卫1/2/3/4、连廊A/B、人行天桥等建筑物；共占地约10.4万m²；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内(图纸所示范围内)的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包含TCL科技产业园(惠州)有限公司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项目范围内的变电所安装工程施工，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且不限于：

- (1) 从10kV开闭所至厂内变电所4路10kV进线电缆的采购、敷设、试验，送电
- (2) 柴发系统所有10kV电缆、低压电缆(含低压控制电缆)采购、敷设、试验，送电
- (3) 各变电所内的中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交直流屏、UPS的卸货、安装、调试、试验、送电
- (4) 各变电所内高、低压电缆、控制电缆敷设、试验、送电(不含10kV机电设备电缆)
- (5) 各变电所内的电缆桥架(高压、低压、控制)安装
- (6) 各变电所与变电所之间的高、低压电缆敷设(含控制、信号)及电缆桥架安装，



各变电所接地系统安装, 供电验收要求内容(模拟版, 绝缘工具, 工具箱, 设备标识、安全标识等)

(7) 负责本工程图纸等所有资料送审、报装、备案(若设计院提供的图纸不能在供电局、政府有关部门备案, 需由本包负责深化设计, 并负责备案通过)

(8) 负责 10kV 预埋管疏通、修复(若敷设电缆过程中出现电缆沟、预埋管堵塞、破废等, 亦由本包完成), 包定义规定的其他内容(如本包安装的设备电缆孔洞、电缆桥架等消防封堵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29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 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含税总价(大写): 肆佰伍拾伍万零壹佰柒拾陆元伍角叁分

(小写): 4,550,176.53 元

(合同未税总价): 4,174,473.88 元



备注: 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9 %;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的澄清与答疑文件;
- (4). 补充条款;

保密文件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安装工程合同文件



发包人(盖章):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年3月29日



承包人(盖章):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2年3月29日





施保护未完工和已完工的工程部分，如有损失或损坏的，承包人应自费予以修复，工期不予顺延，但在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且承包人已采取合理的保护措施的，发包人将补偿给承包人合理的修复费用。

(13) 承包人就已运抵施工场地的、与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负有完全的保管义务，并承担其自运抵施工场地后的损坏、灭失风险，无论该等材料设备是由发包人、承包人或其他承包商提供。承包人并应为此与发包人及其他承包商就材料设备的运抵、存放、搬移等进行必要的协调并给予合理的安排，并且自承包人进场以后直至工程完成并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仍应始终派遣专人负责施工场地的安全和秩序。

(14) 承包人撤场时，须根据发包人指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其工作范围内的临建，包含但不限于临时板房、硬化地面、临时堆场、临时管路、与施工有关的指示牌等相关工作内容全部拆除、清理完成方可退场。此项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四、工程管理人员的职责和权力

11 工程师

1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王斐

11.3 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12 项目经理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 梁其叶；项目经理的邮箱：gdmxjd@163.com

12.3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按照违约处理，并按照 50 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由于项目经理达不到发包人要求必须更换的，承包人需在 7 天内按照要求更换，未按要求更换的，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支付 1 万元违约金；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未经发包人的同意离开施工现场的，按照违约处理，并按照 5 万元/人/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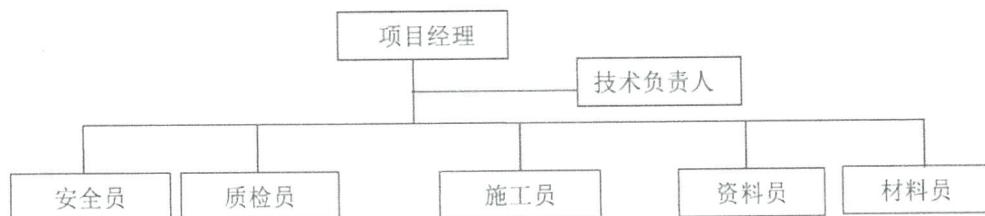


五、转让、分包和专业工程发包

14 分包



13.1 项目组织机构图



13.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13201305706	机电工程
技术负责人	陈永耀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粤 2442021202131691	机电工程
施工员	左飞		施工员		1901010033957	城建
安全员	叶天明		安全员		粤建安C(2012) 0000982	机电
质量员	姚招容		质检员		1601030003478	城建
资料员	黄慧君		资料员		2101050000090926	城建
材料员	尹惠疆		材料员		1901040008163	城建

六、转让、分包和专业工程发包

14 分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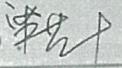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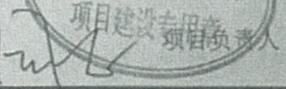
14.1 分包工程及分包人名称:

(1).分包工程: _____ / _____

15 专业工程发包: _____ / _____

TCL

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星光电高世代模组扩产项目变电所 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	JGL2021-040-0013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5日
验收内容	25#模组厂房A、28#动力站、29#动力食堂各变电所内电缆的采购、敷设、试验，送电，中压柜、变压器、低压柜、交直流屏、UPS的卸货、安装、调试、试验、送电，各变电所内的电缆桥架安装等			
验收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TCL建设 验收意见	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业主单位 验收意见	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备注：本表一式四份，经各单位签字盖章后各自留一份。

5、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二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惠州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类别：施工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市直[2019]116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在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高低压配电工程施工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小组对各投标企业所报标函的评定结果，经行业主管部门核准，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1、承包工程范围：本工程新装供电容量为8035kVA，报装手续已办理，安装配变选用四台SCB10-630kVA型、四台SCB10-800kVA型、两台SCB10-1000kVA、一台SCB10-315kVA接线组别均为(D, yn11)的低损耗、低噪音的干式变压器，干变须带有保护外壳(外壳防护等级不小于IP20)及风冷、温度控制器，电压等级10kV。以满足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电气设备的用电需要(具体供电方案以供电部门审核通过的设计文件为准)。本次招标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室外电缆工程、室内高低压配电系统工程及其配套等工程的安装、检测、测试、试验、调试、供电手续的办理直至正式送

电(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清单及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当施工图与清单不一致时，以招标人的书面通知为准)。

2、工程中标价(元)：8653806.88。

3、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4、工程施工总工期：150日历天。

5、中标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项目经理：梁其叶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B(2015)0003187

技术负责人：吴振军

施工员：刘建成

质量检查员：姚招容

安全员：叶天明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C(2010)0000982

6、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准予发放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1日

年 月 日

送：(1) 监督部门：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招标代理机构：惠州市建佳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高低压配 电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海

发包人: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 惠州;

合同签订日期: 2020年6月7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或“甲方”）为实施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高低压配电工程，已接受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或“乙方”）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序号	合同组成文件名称	备注
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与合同有关的往来文函件，其解释顺序应以较后签发的函件为优先（若有）	
5	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其附件一、二（含招标答疑补漏文件）	
6	专用条款	
7	通用条款	
8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9	投标函及双方明示纳入合同的投标文件其他部分	
10	国家或地方颁发的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文件（若有）	
14	合同附件：（1）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2）廉政协议；（3）履约保函；（4）预付款保函。	14020500194

进一步规定如下：

以上文件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表所列顺序在前或时间在后者为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及议标期间往来文件，以其最近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后者为准。

签约合同价:不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柒佰玖拾叁万玖仟贰佰柒拾贰元叁角柒分 (¥ 7939272.37 元); 税额 714534.51 元; 税率 9%; 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捌佰陆拾伍万叁仟捌佰零陆元捌角捌分 (¥ 8653806.88 元)。

承包人项目经理: 梁其叶。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及地方的相关 标准。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和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 150 日历天。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捌 份, 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2-2001398 2020.4.7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农业银行惠州惠南支行

账 号: 44224501040003862

邮 政 编 码: 516007



附件二：商务需求条款

一、合同范围及合同边界

一、合同范围：

1.1. 合同范围概要

1.1.1. 合同范围为完成由《广州明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19.2.20）》设计的《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配电工程施工设计图》、《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集抄工程设计图（2019.2.20）》所包含的高低压配电网工程，及按照本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应完成的各项工程。

1.1.2. 合同范围包括：

- (1) 由承包人自行完成的工程项目；
- (2) 接受工程总包管理及组织的所有工作；
- (3) 协调及配合工程总包的所有工作；
- (4) 协调及配合本工程项目其他参与人的所有工作。

1.2. 合同范围项目

- (1) 红线外高压接驳点至高压进线柜的高压电缆采购及安装，停电申请及电缆接驳；
- (2) 配电站室内的变配电设备到楼层电表箱（包括住户电表箱）的全部安装内容。不包括高低压配电站内的土建工程（电缆沟的砌筑，地面施工等）、物业专用变压器及幼儿园专变的出线。
- (3) 母线槽采购与安装；
- (4) 住宅变压器低压出线柜至住户电表箱之间的全部工作内容；
- (5) 住户电表箱及集中抄表系统采购与安装；
- (6) 变压器至低压柜之间连接绝缘母线采购与安装；
- (7) 高压柜至变压器之间高压电缆采购与安装调试；
- (8) 公用及专用变压器采购与安装调试；
- (9) 高低压配电柜采购、安装、调试；
- (10) 配电房至发电机房的母线及发电机配电柜采购与安装；
- (11) 高低压配电房内设备基础槽钢安装；
- (12) 发电车快速接入系统采购及安装，含配电柜、电缆及桥架等；
- (13) 住宅配电站、专用配电站房的排风及照明安装（含配电箱、轴流风机等）；
- (14) 接地系统安装与调试；
- (15) 配电房的配合供电抄表所需的移动信号增强；
- (16) 各配电房内按照惠州供电局要求配置安全措施及操作工具；
- (17) 电气调整试验；



(18) 验收与送电。

1.3. 合同范围的其它约定内容

1.3.1. 高低压配电工程的供电报建及协调政府部门；

1.3.2. 见《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1.3.3. 见招标文件相关部分内容。

二、合同边界

2.1 主体结构工程与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的具体边界

2.1.1 总包负责：

(1) 主体结构施工；

(2) 高低压室内的土建工程（电缆沟砌筑、地面）；

(3) 电缆井施工；

(4) 室内高低压电缆桥架、金属线槽施工；专用变压器动力配电线及商铺配电（含商业电表箱）；

2.1.2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负责：

(1) 电气井内母线、配电房内母线采购与安装调试；

(2) 变压器采购与安装调试；

(3) 高低压柜采购、安装与调试；

(4) 变压器至低压柜之间连接电缆采购与安装调试；

(5) 住宅变压器低压出线柜至住户电表箱之间的全部工作内容；

(6) 电表箱及集中抄表系统采购与安装调试；

(7) 高压柜至变压器之间高压电缆采购与安装调试；

(8) 发电车快速接入系统采购及安装调试；

(9) 配电房内及高压电缆走向等接地系统采购与安装调试；

(10) 配电房内移动信号加强；

(11) 配电房内按照惠州供电局要求配置安全措施及操作工具；

(12) 商业表箱需纳入供电验收，高低压单位负责配合及验收。

二、付款方式

本工程每笔款项均由甲方（发包人）支付给乙方（承包人），乙方应提供合法准确的收款账户信息，否则后果自负。在每笔款项支付前，乙方均应按甲方要求提供付款申请书及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是无效虚假发票或者发生延迟开票的情况，乙方需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按甲方要求重新提供合法发票，并应负责赔偿因开具虚假发票或延迟开票造成的一切损失或损害），对于设有预付款的，乙方还需提供等额的银行保函，即预付款保函，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款项。





深业鹏基南方（集团）有限公司

零星/分包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单位：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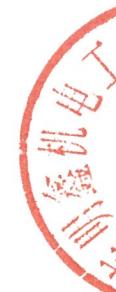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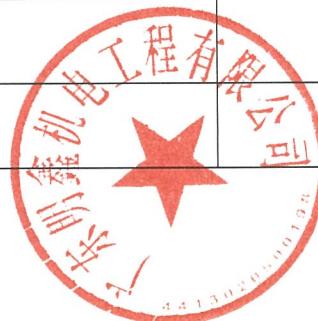
2020年11月27日

工程名称	深业高榜山1号花园2.1期 高低压配电工程	合同编号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8日	竣工日期	2020年8月31日
工程造价	8,653,806.88	保修期限	贰年
工程内容	1、高低压配电工程：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母线槽、桥架、电缆安装，配电房接地、通风照明、安健环安装，电气调试； 2、外线工程：电缆通道建设，分接箱、电缆安装调试； 3、集抄系统：电缆、竖井母线槽、电表箱安装，集抄系统安装调试。		
验收意见	全部施工完成，同意验收 		
质量鉴定	合格 		
验收人员会签	王振国 王振国 		
验收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注：1、本验收证明书三方签章后即可生效；
2、验收证明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执一份；
3、本验收证明书作为工程结算、保修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类型	获奖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备注
1	社会奉献类	华睿丰盛支援海南抗击台风“摩羯”抢修复电分包单位突出贡献奖	华睿丰盛支援海南抗击台风“摩羯”抢修复电项目	2025年1月24日	
2	以下空白				
3					
4					
5					



深圳市华睿丰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文件

华睿丰盛安监〔2025〕5号

关于表彰华睿丰盛支援海南抗击台风“摩羯” 抢修复电分包单位特别贡献奖、突出贡献奖 及优秀奖的决定

总部各部门，下属各公司、挂靠机构：

2024年第11号台风“摩羯”于9月6日在海南文昌登陆，造成海南电网大面积受损，华睿丰盛在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的统一部署指挥下，第一时间集结队伍先后分四批次共计1400余人，赶赴海南参与抢险复电工作。

为表彰在华睿丰盛支援海南抗击台风“摩羯”抗灾抢修复电中表现出色、作出突出贡献的合作单位，树立优秀典型，弘扬正能量，激发全体员工继续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经华睿丰盛党委会研究,决定授予深圳市富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26家特别贡献奖,广东宏涛建设有限公司等40家突出贡献奖,广东维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等68家优秀奖。

希望受表彰的合作单位再接再厉,以更积极的态度,全面总结抢修复电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乘势而上,不断提升应急工作支撑能力,更好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特此通知。

附件: 华睿丰盛支援海南抗击台风“摩羯”抢修复电分
包单位激励名单(另附)



深圳市华睿丰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政部

2025年1月24日印发

台风摩羯抢险救灾合作单位激励评比表

序号	特别贡献奖	突出贡献奖	优秀奖
1	新环电网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力电波电气有限公司、深圳市弘元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富恒建设有限公司、湖南省湘北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蒙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国惠民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鑫兆众力机电有限公司、深圳市富林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泓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杰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菱亚能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德程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万贵电力安装有限公司、深圳市安供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嘉欣建设工程(广东)有限公司

附：各单位得分明细（新增）

序号	分包单位名称	分包单位参与人员	合计人数	累计得分	授奖类别	备注
1	新环电网建设有限公司	陈红彩、陈宏鸣、陈洪冲、陈留伟、陈书方、陈树智、陈兴旺、翟永兴、董晓阳、冯明亮、付来源、甘双海、康敬涛、李耀文、李运亮、刘欢、刘自彬、吕贵园、莫光昌、尚瑞宾、唐春亮、王良才、王庆伟、徐云鹏、杨建新、杨新伟、杨建忠、姚文子、袁吉东、张运基	30	184	特别贡献奖	相关内容仅为示例，按实际填写。其中某单位的累计得分按该单位所属人员在所在小组的人均得分累计得出。
2	深圳市力电波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吴晓鑫、陈权、冯水金、吕宁杰、杨浩源、林静锦、陈福城、王廷其、陈海东、李佐友	10	177	特别贡献奖	
3	深圳市弘元建设有限公司	赵子长、张旭军、钟威、曾润龙、钟文林、温国东、张茂科、钟鹏、何锐强、钟玉强	10	88	特别贡献奖	
4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刘礼兵、阮天利、李锐	3	86	突出贡献奖	
5	湖南省富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徐运汉、胡伟、满兴海、唐善委、沈木祥、赵定凡、叶新星、肖建、黄伟	9	86	突出贡献奖	

总表 | 龙海 | 宝春 | 恒吉 | 带电 | +

谭明鹏、顾国发、黄小芳、郑建鹏、郑建国、唐



工程施工单位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惠州深业南方地产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惠州市金榜路 28 号鹏基万林湖生态美墅 M3-2, M4 栋 1 层 01 号
施工单位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惠州市演达大道 41 号德明国际公寓 2 单元 13 层 01 号房
项目负责人	梁其叶	联系方式	13790786811
工程名称	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2.1 期高低压配电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共联路 23 号深业·高榜山 1 号花园	工程合同价	865.38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分)			12
技术经济实力 (13 分)			13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分)			42
工期控制 (15 分)			13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分)			13
合计			93
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履约的总体评价：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在本工程中履约表现出色！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 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59 分以下)	
备注：			



建设单位 (公章)

2020 年 8 月 15 日



工程项目施工企业履约情况评价

2025 年 08 月 28 日

工程名称	深圳光弘总配电网房第一期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丹梓北路和规划中村路交汇处西南角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坪山区光弘科技智能园区项目A座厂房1楼		
中标价	744.00 万元	建造师	梁其叶	联系方式	13790786811
建设单位	深圳光弘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开工时间	2024 年 10 月 20 日		
施工单位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竣工时间	2025 年 5 月 28 日		
建设单位评价意见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不合格意见理由说明		
	现场管理人员到位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工程进度控制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质量管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管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民工资支付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已付清
	履约整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 (盖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填表日期： 2025 年 08 月 28 日 填表人： 张清
 填表说明： 此表为建设单位对施工企业履约情况进行评论用表，请在评价意见的□内打钩；



工程履约评价报告

致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由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施工的本次评价的工程为：高盛达物联网及智能终端项目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5700kVA)配电网工程，项目位于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石圳村。工程建筑面积约为：76699m²；项目主要包括：1#厂房、5#危废仓库、6#宿舍楼、7#宿舍楼(含地下室一层)及门卫室。本工程5700KVA配电网工程共设置2座专用配电房。1#专用配电房设置在1#厂房一层北侧，2#专用配电房设置7#宿舍楼一层；1#专用配电房安装容量2*1600KVA,2#专用配电房安装容量2*1250KVA,总容量：5700KVA。合同开工日期为2024年5月10日，竣工日期2024年6月26日。合同总价为610万元。

履约情况评价如下：

1、质量 管理

施工单位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配备了专业的质量管理人员。在施工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进行操作。

2、进度 管理

总体上，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工期的要求推进工程进度。在施工进度计划的执行过程中，采取了一系列有效的措施，并确保了工期如期完工。

3、安全 管理

施工单位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了详细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施工现场设置了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配备了充足的安全防护用品。在定期的安全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

4、成本 管理

施工单位在成本控制方面采取了一定的措施，能够对工程成本进行核算和分析。在材料采购环节，通过多家询价等方式，降低了材料采购成本。

综合本次工程履约情况评价，施工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很好的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施工单位在质量管理、进度管理、安全管理和成本管理等方面都很好的完成了任务，履约情况优秀！

惠州高盛达智兴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9日

陈江工厂高低压配电系统设备安装安装工程

履约评价报告

1、工程概述

由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施工的本工程位于惠州市惠城区陈江镇，工程内容为TCL通力陈江厂区东门配电房、东门天面配电房和南门配电房共三处电房的高低压系统设备安装。主要包括高压柜、变压器、直流屏、高低压电缆(母线)、低压柜的安装，所有设备及电房建筑接地、各项检验试验及相应业务流程办理或代办理。同时需按设计通过供电方案，通过供电局验收并取得供电合同，涵盖甲供设备的不合规整改与修复、电房地面地坪漆、防虫网、操作和检验工具、工具柜等配置，以及原电房内与本次设计图纸无关设备的拆除并集中放置在厂区招标方指定区域。工程于2021年5月19日开工，2021年7月1日竣工。

2、履约表现亮点

(一) 施工进度把控

施工单位在整个工程实施过程中，展现出了卓越的进度把控能力。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2021年5月19日开工日期准时进场施工，~~迅速完成施工前期准备工作，包括人员、设备、材料的调配与入场。在设备安装的关键阶段，各环节均按计划有序推进。各阶段紧密衔接，没有出现任何拖延情况。~~在2021年7月1日竣工日期前，圆满完成了三处电房高低压系统设备的安装任务，使得整个配电房工程能够按时进入检验试验阶段，充分体现了施工单位对施工进度的有效管理和严格执行。

(二) 工程质量保障

在工程质量方面，施工单位表现出色。设备安装严格按照设计图纸与相关规范标准执行，高压柜、变压器、低压柜等设备的安装位置精准，固定牢固，布线整齐规范，各项性能指标均符合设计与验收标准。所有设备及电房建筑接地施工质量可靠，接地电阻经专业检测远低于规定值，保障了用电安全。电房地面地坪漆施工均匀，色泽一致，无流坠、气泡等缺陷，不仅美观，还具备良好的耐磨性与耐腐蚀性；防虫网安装严密，网孔大小符合要求，有效防止了小动物进入电房对设备造成损坏。施工单位还提供了完整的检验试验合格报告，涵盖设备的电气性能测试、绝缘电阻测试、交流耐压测试等，各项测试结果均显示设备运行正常，

质量过硬，为配电房的长期稳定运行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业务流程办理能力

施工单位在业务流程办理方面能力突出。积极主动与供电部门沟通协调，按照要求准备齐全相关资料，顺利通过了供电方案审核。在供电局验收环节，面对严格的标准，施工单位凭借扎实的工程质量和充分的准备工作，一次性通过验收，并且迅速取得了供电合同，确保了厂区能够按时正常供电。对于甲供设备出现的不合规问题，施工单位及时响应，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整改与修复，使其达到工程要求。在整个业务流程办理过程中，施工单位展现出了熟悉业务流程、高效沟通协调的能力，保障了工程的顺利推进与后续运营。

3、有待提升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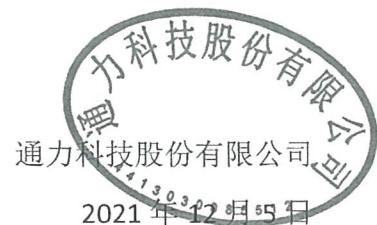
（一）原设备拆除放置细节处理不足

在原电房内与本次设计图纸无关设备的拆除工作中，施工单位虽按要求完成了拆除任务并将设备集中放置在厂区招标方指定区域，但在放置细节上存在不足。设备堆放较为杂乱，未进行合理分类整理，不同类型、不同规格的设备随意堆放，这不仅不利于后续对设备状态的检查，也增加了设备受损的风险。

（二）沟通协调主动性欠缺

施工单位在与建设单位的沟通协调方面存在主动性欠缺的问题。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部分信息传达不够及时，导致建设单位不能第一时间掌握工程进展的关键节点和出现的问题。综合评价与未来展望

总体而言，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在TCL通力陈江厂区配电房工程中，展现出了较强的施工能力与专业素养，在施工进度、工程质量、业务流程办理等关键方面表现突出，为工程的按时交付与顺利运营提供了有力保障。在未来的项目合作中，期待施工单位能够继续发挥优势，改进不足，以更加出色的表现完成各项工程任务，为双方的合作创造更多价值，共同推动项目建设的高质量发展。



履约评价报告

致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针对贵单位承建的“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电工程”，我单位根据合同约定及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对贵单位的合同履约情况作出如下评价：

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中，贵单位作为施工单位，整体上较好地履行了工程承包合同所规定的各项责任与义务。具体表现如下：

一、工程质量方面：

贵单位施工的工程内容，包括 10KV 主电源线路接入、配电室内高低压柜、变压器、直流屏、后台操作系统等核心设备的安装与调试，以及电气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发电机出线柜路由、充电桩配套路由及电缆沟施工等，均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设计规范、施工验收规范及标准的要求。设备安装牢固、布线规范，电力试验数据完整、结果合格，工程质量总体达到优良标准，~~满足了我方对项目安全、稳定运行的预期。~~



二、工程进度方面：

贵单位能够根据项目总体进度要求，制定较为合理的施工组织计划。在施工过程中，虽偶有受外部因素（如天气、物料供应等）影响，但能够积极协调内外部资源，采取有效措施，全力保障关键节点。最终，在合同工期内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及验收送电工作，基本满足了项目整体推进的需求。

三、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方面：

在整个施工期内，贵单位高度重视安全生产，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现场管理制度。施工期间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安全措施到位，现场管理有序，做到了文明施工，保护了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展现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管理水平。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响应方面：

贵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协作精神，能够积极配合我单位及监理单位的管理与监督。特别是在工程验收及送电环节，能够主动、高效地与供电部门进行沟通协调，为顺利完成送电提供了有力保障。对于我方提出的合理要求及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能够做到响应及时、处理有效。

五、资料管理与移交方面：

贵单位能够按照合同及规范要求，同步整理施工过程资料。在工程竣工后，及时提供了完整、准确的竣工图纸、设备资料、试验报告及验收文件等，为项目的后续运维管理奠定了良好基础。

综合评价：

综上所述，贵单位在“惠州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装备公司)高低压配电网工程”的建设中，认真履行了合同职责，工程质量优良，进度控制有效，~~安全管理和协调~~配合表现良好，圆满完成了各项工程任务。我方对贵单位的履约情况表示满意。

希望贵单位在今后的项目中，继续保持和发扬优良作风，取得更加优异的业绩。



广东明鑫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83583350327E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据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重要提示: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庄力辛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09-21	住所	惠州市演达大道41号德明国际公寓2单元13层01号房

 7	 5	 0	 0	 0	 0	 0	 0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十)、其他

无。

